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金奥博在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3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27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64 元，本次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32,906.28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相关发行费用 3,681.42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9,224.86 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XYZH/2017SZA20621 号”《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92,248,592.4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5,541,623.43
其中：本报告期使用金额	85,541,623.43

减：现金管理期末未到期余额	118,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7,455,803.94
其中：本报告期利息收入	7,415,654.59
减：账户手续费	4,172.52
其中：本报告期账户手续费	4,172.5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96,158,600.44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和招商证券已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汇通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所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序号	帐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项 账号	募集资金存放金 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1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4000027219200 538571	5,340,370.97	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
2	安徽金奥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汇通支行	2230137191610 00002	13,884,580.66	
3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06612272	258,4791.68	互联网综合服务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4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7921007880130 0000124	72,350,085.57	研发中心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序号	帐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项 账号	募集资金存放金 额（元）	募集资金用途
5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高新园支行	7559030232101 06	1,998,771.56	民用爆破器材产品智能装备制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b>合计</b>				<b>96,158,600.44</b>	

注：安徽金奥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根据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将拟使用资金由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至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供子公司实施对应项目。为方便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于2018年7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奥博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变更至安徽金奥博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汇通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18年7月27日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汇通支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2018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224.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54.16				
报告期内拟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54.1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定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	否	12,890.46	12,890.46	7,659.69	7,659.69	59.42%	2019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互联网综合服务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否	4,014.30	4,014.30			0.00%	2019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是	7,807.54	7,807.54	837.77	837.77	10.73%	2019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民用爆破器材产品智能装备制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4,512.56	4,512.56	56.7	56.7	1.26%	2019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合计		29,224.86	29,224.86	8554.16	8554.16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期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互联网综合服务运营平台建设项目：由于该项目是基于公司现有的“智慧民爆信息服务系统”构建互联网综合信息服务平台。现有“智慧民爆信息服务系统”目前正在根据用户使用情况及市场需求进行技术更新和优化，故募集资金尚未投入使用。</p> <p>民用爆破器材产品智能装备制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和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公司尚处于选型优化阶段，由于目前部分智能化设备尚处于选型阶段，故部分募集资金尚未能正常投入使用。</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并经2018年4月23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变更“研发中心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房屋购置变更为房屋租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截止2018年1月16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行投入人民币35,822,485.63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XYZH/2018SZA20024号），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上述款项已于2018年2月14日置换完成。</p> <p>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3,618,051.29元，经保荐机构审核无异议，已完成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适时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除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1,8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并经2018年4月23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变更“研发中心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房屋购置变更为房屋租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形式存放，公司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该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已对以上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2018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收益计算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CNYS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万元	2018年1月17日	2018年2月26日	4.2%	是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财富班车2号 (2101137332)	保本保收益型	7,000万元	2018年1月17日	2018年3月18日	4.45%	是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随心E”SX E16BBX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万元	2018年1月17日	2018年2月26日	3.1%	是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Z01098	保本收益型	4,000万元	2018年1月17日	2018年3月29日	3.7%	是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CNYS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万元	2018年2月28日	2018年5月28日	4.4%	是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WL91BBX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万元	2018年3月2日	2018年6月1日	3.3%	是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1101168901)	保证收益型	6,500万元	2018年3月21日	2018年4月25日	4.4%	是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Z01267	保本收益型	4,500万元	2018年3月30日	2018年5月29日	3.72%	是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8年JG759期 (1101188759)	保证收益型	6,500万元	2018年4月27日	2018年6月27日	4.15%	是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Z01462	保本收益型	4,400万元	2018年5月30日	2018年6月29日	3.7%	是
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CNYS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万元	2018年5月31日	2018年8月31日	4.55%	是
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SX EDXBBX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万元	2018年6月4日	2018年9月4日	3.7%	是
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SX EDXBBX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万元	2018年6月4日	2018年7月4日	3.5%	是
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	保证收益型	6,500万元	2018年6月28日	2018年8月2日	4.1%	是



	行	JG901期 (1101168901)						
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Z01551	保本收益型	4,400万元	2018年6月29日	2018年8月29日	4.15%	是
16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汇通支行	徽商银行智慧理财本利盈组合投资类“乐享周期型”开放式理财计划 (CA18100300)	保证收益型	1,500万元	2018年8月2日	2018年11月1日	4.1%	是
1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1101168901)	保证收益型	6,700万元	2018年8月3日	2018年9月7日	3.75%	是
1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Z01728	保本收益型	4,400万元	2018年8月30日	2018年10月8日	3.07%	是
1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SDGA180353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万元	2018年9月4日	2018年10月15日	3.65%	是
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SXEDXBBX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万元	2018年9月5日	2018年11月6日	3.4%	是
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1101168901)	保证收益型	6,700万元	2018年9月11日	2018年10月15日	3.45%	是
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Z01826	保本收益型	4,400万元	2018年10月10日	2018年11月9日	3.07%	是
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保证收益型	6,700万元	2018年10月17日	2018年11月21日	3.55%	是
2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SDGA18049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万元	2018年10月17日	2018年11月26日	3.55%	是
25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汇通支行	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	1,500万元	2018年11月5日	七天(到期自动续存)	1.89%	是
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SXEDXBBX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万元	2018年11月8日	2018年12月6日	3.1%	是

2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Z01904	保本收益型	4,400万元	2018年11月9日	2018年12月10日	2.84%	是
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保证收益型	6,700万元	2018年11月22日	2018年12月27日	3.7%	是
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SDGA180682)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0万元	2018年11月27日	2019年1月7日	3.45%	否
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SXEDXBBX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万元	2018年12月10日	2019年1月13日	3.1%	否
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Z01970	保本收益型	4,400万元	2018年12月12日	2019年1月14日	2.92%	否
3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保证收益型	6,700万元	2019年1月4日	2019年2月8日	3.95%	否
33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汇通支行	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	800万元	2019年1月4日	七天(到期自动续存)	1.89%	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11,800 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

#### (四)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1,8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度，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金奥博股份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金奥博股份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经核查,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金奥博在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之盖章签字页）

保荐代表人：

潘青林 \_\_\_\_\_

丁一 \_\_\_\_\_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